

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802015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一路160號
1樓

承辦單位：住發處

承辦人：邱儀文

電話：07-3312103

傳真：07-3312077

電子信箱：cyw11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永安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都發住字第11436136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增額租金補貼實施計畫」公告及附件1份（64400156_11436136500A0C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局修正「增額租金補貼實施計畫」及115年度增額租金補貼受理申請公告一案，請廣為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住宅法第9條規定及本局114年12月3日高市都發住字第11436136501號公告修正「增額租金補貼實施計畫」第4點辦理（附件2）。
- 二、為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業已公告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租金補貼115年度受理申請期間，本市115年度增額租金補貼受理申請期間為115年1月1日（四）至115年12月31日（四）。
- 三、受理申請方式採線上申請、郵寄申請或臨櫃申請，為免人潮壅擠致久候，請協助宣導以線上申請方式辦理申請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青年局、本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住發處

